证券代码: 601011 证券简称: 宝泰隆 编号: 临 2020-043 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焦炭制 30 万吨稳定轻烃(转型升级)项目 改造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项目名称: 焦炭制 30 万吨稳定轻烃(转型升级)项目改造
- ●投资金额: 2.472 亿元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焦炭制 30 万吨稳定轻烃(转型升级)项目目前已经建设完成,进入试生产阶段,后续改造不涉及立项、土地、环评等政府机构批复,但如果国家及地方政策出现变化,改造中涉及上述事项如需重新审批,存在可能未获得批准或延期批准而影响项目改造的风险;项目改造完成后,存在所需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市场需求下降,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本次项目改造资金来源为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剩余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充,存在自有资金短缺导致改造时间延长的风险

一、本次项目改造概述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4 月 14 日、201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

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将公司建设的焦炭制 30 万吨稳定轻烃(转型升级)项目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截至 2019年 11 月 12 日,该项目轻烃工段已产出产品,经公司初步检测,产品指标基本达到预期标准,该工段正式进入试生产阶段。

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在 2013 年 12 月完成,开工建设在 2014 年 6 月,距离现在已六年多,项目建成试运行期间发现部分工艺技术已落后;同时随着国家供给侧改革以及去产能政策的不断深入,钢铁、焦炭市场也发生了变化,煤钢行业市场正逐步规范,部分市场竞争力弱的企业退出市场,焦炭市场需求显著提高。为适应焦炭市场供需变化、改进项目中工艺落后技术,使项目加工原料更多样(原料由化工焦变为化工焦、无烟煤块和无烟煤棒三种),公司决定对项目进行改造,本次项目改造总投资金额为 2.472 亿元。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 2020-041 号公告,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二、项目改造的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 焦炭制 30 万吨稳定轻烃(转型升级)项目改造
- 2、项目地点: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兴区
- 3、建设周期: 预计16个月
- 4、项目投资金额: 2.472 亿元
- 5、项目改造装置:增建 60 万吨/年型煤装置,投资金额 1.34 亿元;造气循环水处理(汽提)装置,投资金额 0.32 亿元;气体净化

工段(低温甲醇洗)增加预洗装置,投资金额 0.12 亿元;酸性气回收(硫回收)装置,投资金额 0.28 亿元;改造中不可预见费用以 20% 计算,合计投资金额 2.472 亿元。

- 6、生产规模: 60 万吨/年型煤,甲醇(中间产品) 60 万吨/年, 稳定轻烃 30 万吨/年, LPG4.137 万吨/年, 重质芳烃 3.381 万吨/年
 - 7、投资和运营主体: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8、资金来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剩余资金, 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充

三、本次项目改造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对焦炭制 30 万吨稳定轻烃(转型升级)项目进行改造能解决该项目依赖和占用公司现有焦化装置产能的瓶颈,在现有焦化装置产销平衡的情况下,可以满负荷生产冶金焦炭,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项目改造完成后,能丰富产品结构,并将原材料由化工焦变为化工焦、无烟煤块和无烟煤棒三种,使项目加工原料更多样,降低了公司生产运营成本,同时,公司可根据产品、原材料市场行情、自供率等情况选择效益最大化生产方案,减少或避免了行业周期波动或其他不利因素造成的产能闲置,避免依赖单一市场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损失,有效提高公司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改造期间,该项目不会产生收益,对公司原有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同时项目改造期间相应固定资产转为在建工程,可能会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

四、本次项目改造的风险分析

公司焦炭制 30 万吨稳定轻烃(转型升级)项目目前已经建设完成,进入试生产阶段,后续改造不涉及立项、土地、环评等政府机构批复,但如果国家及地方政策出现变化,改造中涉及上述事项如需重新审批,存在可能未获得批准或延期批准而影响项目改造的风险;项

目改造完成后,存在所需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市场需求下降,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本次项目改造资金来源为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剩余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充,存在自有资金短缺导致改造时间延长的风险,公将及时披露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焦炭制 30 万吨稳定轻烃(转型升级)改造项目建议书。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一日